



“那地方”的烟火

——短篇小说集《我不是嫦娥》自序

□ 濮颖

江苏高邮是我的家乡。里下河水乡广袤的土地，千年流淌的大运河滋养着这座小城，也滋养着生于斯长于斯的我。我沉湎于这座小城的日常，体会着这座小城的冷暖，这里的市井烟火、人间万象，对于我都有着别样的熟悉与眷恋。

小说是生活的观察和积累，烟火、市井、风物、人情是生活的基石，也是小说的素材。汪曾祺先生说过，世界上哪有那么多惊心动魄的事呢？写小说就是要把一件平平淡淡的事说得很有情致。汪曾祺是高邮人，我所工作的学校就是他曾经的母校。受先生的影响，闲来无事，我总喜欢到处走走看看，长街小巷、市场戏院，里面总有看不完的景致、听不完的悲欢，百姓生活中的微苦与轻甜是人间的温暖所在，正如《包子太忙》中的郝英莲、郑大眼，《菜市场没有多余的土》里的许良娣、张胜利，都是底层人物的代表，他们为生计奔波，执着地坚守着生活的庸常。那些看似波澜不惊的背后，有着常人无法体会的人生况味。

我是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搬迁到“菜市街”的。菜市街是个城中村，这里的居民世代以种菜为生，在这里，我亲眼见证了村镇的变迁和菜农身份的转换，以及在这过程中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微妙变化，验证了大时代背景下人物命运的浮沉、物质生活与精神层面的相悖。

高邮是一座慢城。“早上皮包水，晚上水包皮”是小城慢生活的真实写照。“皮包水”就是吃包子，小城包子铺比比皆是。一年四季，无论晨昏，我都会在包子铺氤氲的热气中看到一张张红扑扑的脸。不知为何，这些粗糙的、微黄中透着两块红晕的脸庞和菜市街新老居民的生存状态一直搁在我的心底，也成了我创作的动力。《包子太忙》里的郝英莲跟天下所有的母亲一样，为了让子女过上更好的生活，为自己，更是为女儿脱离农民身份，从农村来到城市，用最廉价的苦力和男人一样打拼，尝遍艰辛，甚至不惜丢失自尊。而当历尽磨难终于成了新城

市人，却因为缺乏对子女教育而酿成终身遗憾。《我不是嫦娥》《颐养天年》《脱变》《吉祥平安》《行走的家园》等，都是以女性的视角去发现挖掘似乎合乎伦理，都在情理之中，却又超出平常意义上的人生经验。如果说上一部小说集《凤栖梧桐》完全是一种原生态的创作，是凭借着悟性、得益于自己神思的感性叙事，这部小说集《我不是嫦娥》里则有了更多的思考和追问，有了更加开阔的时代视野和历史意识。

短篇小说如何设计自己的故事和时间，是我在创作中一直思考的问题。螺蛳壳里做道场，用这句话来形容我的小说比较贴切。在这部小说的创作中，我始终将人物关系作为小说叙事的核心，把人物构建在短暂的叙事“行动场”中。随着空间与时间的交替，在叙述视角的变换中，人物形象逐渐清晰、丰满，故事情节也随之慢慢站立了起来。“在失望与希望中摇摆”是生活的主调，也是这十几篇小说里蕴含着的“内在矛盾”，也正是这两种矛盾互相交织构成了这部小说集的主旨。

人与城之间互文式的辩证关系也一直在影响着我。汪曾祺先生一直把高邮叫做“那地方”，也许就是“那地方”对高邮人的成就，也是高邮人对“那地方”的成全。

因为偶尔有散杂文或诗词见诸报端，就常常被朋友拔高诤谏“作家”什么的，我蛮尴尬的。不过，尽管“作家”的帽子太大戴不了，梦还是做过的——当我打开尘封橱底已经泛黄的《野草》的一刹那，我承认曾经做过一次作家梦——又何止是我，那是近四十年前县城的一群文学青年的共同梦想。

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一度风靡的伤痕文学、改革文学掀起了社会文学热潮，那段时间，颇有文学爱好倾向的我陆续读过《班主任》《灵与肉》《飘逝的花头巾》《乔厂长上任记》，后来干脆下血本到邮局订阅了《小说选刊》《小说月报》《世界文学》等，似乎蹭到这份热闹便是一种时尚。

忽然有一天，我是怎么被拉进一个青年文学群体的，真是没有记忆了——好像是热气熏天的一个晚上，在县城北门东台巷的一户人家，聚集了一群热爱文学的青年，自发成立了野草文学社。现在翻开这个文学社的社刊《野草》，确认那是一九八六年夏。记得也是在那时，乡贤汪曾祺先生作过一首七绝：

风流千古说文游，
烟柳隋堤一望收。
座上秦郎今在否
与卿同泛觉湖舟。

小满前后，油菜花逐渐凋谢，长长的秸秆上爬满了细长的豆荚，吸足了大地营养的油菜日渐成熟，粗壮的油菜秸秆被结实饱满的油菜豆荚压弯了腰，此时，长江里下河地区的田间地头也逐渐由黄色变成了绿色。经过几个晴天，就可以收割油菜了。油菜的收割时间很为关键，“八成成熟成收，十成熟二成丢”这句农谚总结的就是油菜籽的收割时机，意思是：八成成熟的时候收割能收获全部油菜籽，十成熟的时候再收割，会有两成的油菜籽掉落到地里。一人多高的油菜秆被一根根割下来，再经过几日的暴晒，鲜绿色的豆荚被晒成了深褐色，一粒粒圆圆的菜籽从豆荚里破壳弹出，乡亲们要用这新收的菜籽榨取第一滴新油，犒赏自己一季的辛劳。

梦幻的“野草”

□ 孙平

落款是一九八六年六月。这是他特地为那年春天县文联成立而作的贺诗，充满了对家乡文脉延续的一种期待。如此看来，县文联的成立与不久之后野草文学社的成立存在着合理而又必然的联系，抑或更是澎湃汹涌的文学浪潮鼓荡，使野草文学社正当其时地呱呱坠地。

文学社何以冠名“野草”，这是从大文豪鲁迅那“拿来”的吧？鲁迅先生有一部散文诗集《野草》，假其之意并不仅仅因为《野草》在中国现代散文诗的发展中具有开山意义，而更多的是鲁迅先生在书前《题辞》中表露的：

“野草，根本不长，花叶不美，然而吸取露，吸取水，吸取陈死人的血和肉，各各夺取它的生存。当生存时，还是将遭践踏，将遭删刈，直至于死亡而朽腐。”

“我以这一丛野草，在明与暗，生与死，过去与未来之际，献于友与仇，人与兽，爱者与不爱者之前作证。”

用这么隐晦的寓意——仅是我的猜测而已——对于悄悄怀有文学之梦的一帮青年，肩上无形压

上了一副深沉的历史重任似的。其时的文学已经从伤痕文学、反思文学逐渐走出，“汪味”新风成为热捧，文坛正迎来向上向善的春天。刚刚当选县文联副主席的陈其昌在《野草》发刊词中热情洋溢地称赞和鼓励：“草非乔木，虽无扶摇参天势，却能色绿干道河。这既靠搏动于自身的矢志不渝之情，又得借助于外来的敷教翊化之力。”他真诚地祝愿和希望这片“野草”“抖落身上童稚的娇嫩，舒展茎叶欢快的生机”。

社刊《野草》为八开正反铅字排版的小报，版面设计错落有致，很是正规，又颇见个性。略作变形的“野草”两字作为刊头，赋有现代气息，首期套红印刷甚是醒目。登载的文稿体裁以诗、散文诗、散文居多，偶有微型小说，篇幅虽小，然作者的才情跃然纸上。

当码起的文字变成油墨飘香的传说，相信使人永远不会忘却的是那片开垦的处女地——尽管这稚嫩的《野草》只是梦幻般的昙花一现，而在市内外的一些媒介上从此便不断出现了“野草”们逐渐成长的“身影”，叫人欣喜和敬佩。

相对于在文字上的作为，我是很卑微的，徒有野草的梦想罢了。“我自爱我的野草，但我憎恶这以野草作装饰的地面。”这是鲁迅先生警告的，我生怕对号入座。

籽和压榨几个步骤。经验老道的榨油师傅先将菜籽倒进鼓风机，吹去其中的灰尘和杂质，然后倒入大锅中炒熟。只见师傅时不时地抓几粒菜籽放在大锅旁的案板上，用秤砣压扁，看菜籽是否有油花冒出。这个过程俗称“看籽”，这个环节对火候的掌控是一个“准”字，全凭油坊师傅的经验，早了出油率不高，晚了菜籽就炒糊了。炒熟后的菜籽要趁热倒入压榨机中，不一会儿，黄澄澄、金灿灿的菜油拌着扑鼻的香气从下方的出油口流了出来，菜籽的残渣从下方的出口口一片片掉落下来，因形状似一片片薄饼，人们俗称菜籽饼。这菜籽饼也是宝贝，既可以当作田地里的有机肥料，又可以喂鱼。刚榨出的毛油还不能直接食用，再经过几天的沉淀，浑浊的毛油变得色泽金黄、晶莹剔透、浓香四溢。

飘香榨油坊

□ 史日贵

镇上唯一一家榨油坊位于镇东南老河边，平时每月逢五开榨，新菜籽收获的月份则是每日通宵开榨，此时，镇上到处飘荡着菜油的香味。走进榨油坊，震耳欲聋的机器轰鸣声伴着一股股热浪扑面而来，只见简陋的房子里面摆放着几台不同的机器，每台机器都开足马力运转不停，油坊里师傅们也一刻不停、热火朝天地忙碌着。乡亲们用板车、三轮车拉来自家的菜籽，按照先来后到的顺序排队等候，他们乐于排队等上几个小时，坚信在自己全程监督之下，榨出来的油才是最地道的。

菜籽榨出油来要经过吹籽、炒

汪曾祺在他的《桥边小说三篇》里说：“连万顺是东街一家酱园。”“连万顺的老板姓连。人们当面叫他连老板，背后叫他连老大。”“他的酒量奇大。”公私合营的时候连万顺被改造成为国营炕坊，一口口亮晶晶的大酱缸被凿成炕炕。

连老大有两个儿子，团头团脑，一脸憨相，被人叫作大鲢鱼、二鲢鱼。他们的家在俞家巷，开了后院门就是大淖河边。这里是连家的祖宅，一个好大的院子，前后两进，与从前的连万顺隔阂，成为正门朝西、对着草巷口独立的院落。大鲢鱼住前屋，二鲢鱼住后屋，还在一个锅里吃饭。姐妹俩做妯娌。一家子和和睦睦。这里只有花草香味和饭菜香味。

弟兄俩在坛坡子上的酱醋厂拖“酱油坛子”——给酱醋厂下属的门市送酱油、醋、酱菜、萝卜干。坛子擦坛子，实的去，空的带回（酱油坛子居多）。从坛坡子到高邮北门大街是一条又长又陡的斜坡，千把斤的重载子下来的时候得用背力“抵”住板车把子，快到巷口才抬高脚步，然后一个急速的转弯，向南或者向北。弟兄俩都是大平顶头、大脸、大身板，扎一样蓝色的鱼肚围裙，拖一式的大板车，让人有时候一懵一懂的分不出哪是大鲢鱼哪是二鲢鱼。这弟兄俩到底是规矩人家出来的，做事诚恳、地道。弟兄俩同样的习惯就是到一个门市都要花四分钱打一两酒白嘴喝下去。人家对弟兄俩都有照顾，先打满满的一端子，接着又来不浅不满的一端子，花一两钱喝两两酒。晚上下班，劳

十五岁离开故乡前，记忆中我只去过三次县城高邮。第一次是小学低年级，另两次都是读初中。上世纪末高邮湖漫水公路修建以前，高邮湖西人去一趟县城相当困难。先乘车或船到马头庄，再乘轮船到运河西堤码头，再倒一趟运河汽渡到运河东堤，然后再步行进县城。

我已经不记得那时的年纪，我相信应该不超过三年级。我爸带我去高邮人民医院去看病，好像是耳朵疼。尽管我两岁曾经去过上海，然而那时年幼，根本没有任何印象，所以这次去高邮，是我记忆中的第一次长途跋涉。

先是我爸骑车带我到谈桥湾，然后等车到马头庄——一座高邮湖岸上的码头，因附近有两匹石马而得名马头庄，又因为这里有轮船码头被当成码头庄，不过马和码同音，叫起来没有分别。马头庄的码头在圩堤外，从柳坝过来时，先要走过一条长长的坡道。圩堤两侧都栽有高大的树木，我的印象中被风刮起来沙沙作响的杨树。

圩堤以外是一眼望不到边的高邮湖，湖面看起来总是雾蒙蒙，靠近圩堤，有几棵柳树淹入水中。码头在圩堤下去的湖边，那里有一圈土围城的泊船港湾。码头边有一小幢三间的房屋，便是售票或乘客休息的地方。

这是我第一次乘轮船，也是我第一次去县城。轮船共有两层，下层船舱有座椅，供乘客休息，上层有平台可以看湖面风光，不过天气不好可能不给站在船顶层。有些人不晕车，但是会晕船，至今仍记得那次乘船，摇晃的轮船，让我晕头转向。不要说欣赏湖面风光，好好地坐着都做不到。只好靠近门口船舷，迎着风透透气才略觉好些。

大约一个小时便到了高邮湖东岸，这是一处比马头庄大得多的泊船码头，一条条船按顺序停在这里。我们乘的轮船不带桅杆，而这里还停着些许带有桅杆的船只，是否是渔船？我还真没有仔细去想。走下了和轮船连接的木板，原以为这就到了高邮。谁知道走了没多远，南北朝向又是一条河，这河不像高邮湖望不到边，能看到对岸，原来这就是京杭大运河。

走到运河边，听见汽笛声不断响起，这里的船比我刚下船的高邮湖码头要繁忙。码头那的船是停止的，而运河里的船是行进中的。

汽渡有点像公交车，船一靠岸，大伙都急忙上去，上船再买票，而我们横

大鲢鱼和二鲢鱼

□ 陈仁存

乏了一天，弟兄俩一人又要喝上半斤八两，但他们从没有醉呛呛过，至多哼几句五音不全、旁人谁也听不懂的小调。不骂领导，也不骂同事。弟兄俩都有些咬舌子（口吃）。酒量自然是遗传。

大鲢鱼的老婆不养，二鲢鱼的老婆一连生了三个女孩，怀了第四胎的时候本打算跟窑巷口的表哥俞登茂家“偷偷”换个男孩。俞登茂老婆生了三个男孩。这次恰好两个人怀孕时间差不多。事情就那么凑巧，两个女人在同一天生养，心想事成，俞登茂的老婆生个女孩，二鲢鱼的老婆生个男孩。二鲢鱼的孩子叫大鲢鱼夫妻俩大爸、大妈，叫他俩二爸、二妈。俞登茂原是窑巷口开磨坊的小业主。如今在酱醋厂做个小小的会计，家中吃口重，时常“路过”表弟家门口时顺便坐下来喝酒、油肉肠子。

汪曾祺说：“连万顺已经没有了。连老板也故去多年了。五六十年的人还记得连万顺的样子，记得门口的两个大字，记得酱园内外的气味，记得连老大的声音笑貌，自然也记得连万顺的茶干。”连万顺的茶干该下多少种药料，配方在大鲢鱼和二鲢鱼的肚子里，该传给后人的已经传给了后人，不过他俩再三关嘱，哪一天谁若是想恢复连万顺茶干，得先举行个仪式，拎一坛子好酒到祖爷爷和他们的坟上告诉一声。

首次乘船上高邮

□ 李卫春

渡高邮湖的轮船是先买票再乘船。乘汽渡的时间，和从张公渡乘船时间相近。不过，这里热闹的紧，不光来往船多，还能看到运河中央有一块小岛，岛上布满杂草，仅有一座四方的宝塔高高耸立，那宝塔上还有生根的小树顽强地生长。听父亲说，这是西门宝塔，东面还有一座瘦瘦高高的宝塔呢。多年以后，我才知道，这方塔便是始建于唐代的镇国寺塔。

不一会船靠岸了。我完全不记得这次去医院的情景，却记得从医院出来后，去了一个公园，那里有一面水池，满池的荷叶，水上有一座拱桥。离开公园后，在街道上我还拉着我爸去了一个书店，里面摆着几张小爬爬凳，有许多小人书可以供人观看。看小人书让我忘记了时间，在父亲的催促下，我恋恋不舍地离开。

回家还要乘汽渡，到了轮船码头，才发现下午返回马头庄的轮船停开，因为那天下午高邮湖面风太大。难怪上午来的时候，轮船晃得头晕。那时候没有电话，我们不回去，家里人也不知道我们在外啥情况，而且第二天还得上学，这可怎么办？我爸决定，从湖滨庄台步行回家。

小时候听惯湖滨滩这个地名，以为那是个荒芜的地方。父亲说他以前走过好多次呢，能走回家。于是，一个小学生就这样和父亲从高邮运河西堤，步行穿过湖滨庄台，走到了马头庄。三十多年过去，这趟旅程在我心中依旧印象深刻，沿途所见有一样最难忘：水闸和芦苇。

首先是水闸多，走不了多远就是水泥砌成的水闸，过道也是平整的水泥地。多年以后我带妻儿从漫水公路去寻访当初走过的水闸，记忆的匣子一下被打开。其次是芦苇荡多，顺着湖滨庄台路一直往西走，一会就是一片芦苇荡。每当我走累了，父亲便背着我，我记得这柔软泛黄的芦苇随风飘舞，我们则是在芦苇中缓慢地穿行。

我已经不记得走了多久，终于到了马头庄。这是我们湖西人的换脚站。靠得近的人直接把自行车骑到这，离得远的得转乡镇长途车回到村里，于是我们乘车回到谈桥湾，又骑车回到家。